

江南大学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须知

1、网上报名

(1) 凡报考我校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考核、硕博连读)均须参加网上报名,请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yz.chsi.com.cn/>),选择“博士网报”。初次登录需要实名注册,请妥善保管用户名及密码。

(2) 上传本人近期一寸正面免冠电子照片(参照居民身份证照片样式)。要求:

- ①格式 jpg,大小 20K-100K;
- ②照片背景为单色(白色、蓝色、红色均可),人像清晰,神态自然,无明显畸变;
- ③上传的照片文件名称不要包含空格等特殊字符;
- ④本人近期照片不允许做处理,否则可能影响复试录取。

(3) 请如实填写本人报名信息。考生本人需对所填报信息仔细核对,经考生确认的报名信息在考试、复试及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请考生在报名完成后对以下重要信息进行核对:

信息分类	信息	说明
基本信息	档案所在单位	档案所在单位名称,调档函中将直接使用,请仔细核对;
	考生来源	以“硕博连读”方式报考的考生请选择“(12)在学硕士”;以“申请考核”方式报考的应届生请选择“(11)应届毕业生”,其他考生如实选择。
学历学位信息	最后学位	以“硕博连读”方式报考的考生请选择本科阶段对应的学士学位;以“申请考核”方式报考的应届生请选择即将取得的硕士学位,取得境外学位的考生请选择“境外”,其他考生如实选择。
	最后学历	以“硕博连读”方式报考的考生请选择“3-大学本科生”;以“申请考核”方式报考的应届生请选择“2-硕士研究生”,其他考生如实选择。
	硕士毕业单位代码	1、毕业院校如已更名,请选择“其他”,并在输入框中填写原学校名称(以毕业证书为准)。 2、以“硕博连读”方式报考的考生和以“申请考核”方式报考的应届生“硕士毕业年月”请填写预计研究生毕业的时间,“硕士毕业证书编号”无需填写。 3、取得境外学位的考生“硕士毕业证书编号”请填写国外学位填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的认证号,如“加【2015】02123”。
	硕士毕业单位名称	
	硕士毕业专业代码	
	硕士毕业专业名称	
	硕士毕业年月	4、取得境外学位的考生“硕士学位证书编号”请填写国外学位填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的认证号,如“加【2015】02123”。
	硕士毕业证书编号	
	获硕士学位的单位代码	
	获硕士学位的单位名称	
	获硕士学位专业代码	3、以“申请考核”方式报考的应届生“获硕士学位年月”请填写预计获硕士学位的时间,“硕士学位证书编号”可不填写。
	获硕士学位专业名称	
	获硕士学位年月	
	硕士学位证书编号	
获硕士学位方式	4、取得境外学位的考生“硕士学位证书编号”请填写国外学位填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的认证号,如“加【2015】02123”。	
在校注册学号		
在校注册学号	应届硕士、硕博连读按在校注册学号填写,其他人员不填	
报考信息	报考类别	非定向就业须调档案,毕业后双向选择,自主择业;定向就业在学期间人事关系不调入我校(不转户口、不调档案)。
考生联系方式	考生通信地址	是考生接收调档函、协议书和录取通知书等材料的地址
	考生通信地址邮政编码	
	移动电话	

(4) 报名信息填写完成后,可在报名系统中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按要求下载《专家推荐书》、《江南大学招收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调查表》、考博 PPT 模板和《江南大学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体格检查表》和《江南大学研究生硕博连读申请表》等,请统一使用 A4 纸打印或复印,按要求手工填写完整,签字并盖章。

(5) 在报名系统中上传要求的附加材料(不超过 5M):

- ①考博 PPT(含考生简介等,报名系统中下载模板);
- ②已获学士学位的考生必须上传学士学位证书;
- ③已获硕士学位的考生必须上传硕士学位证书,境外获得学位的考生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
- ④应届考生及硕博连读考生必须上传学生证(含学号、姓名等基本信息),其他考生无需提供;
- ⑤硕博连读考生必须上传江南大学研究生硕博连读申请表;
- ⑥英语水平证明材料。

(6) 网上交费支持多家银行网银支付,未网上交消费者报名无效。有效报名信息只限一条,网报信息交费前请仔细核查,请勿重复交费。

2、需向报考院系提供的存档纸质材料(A4 纸打印或复印)

(1)《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硕博连读考生由所在学院党支部签字盖章,其他考生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所在部门签字盖章);

(2)两份《专家推荐书》(推荐人必须是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必须有推荐专家本人签名及专家所在单位盖章);

(3)《江南大学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体格检查表》(硕博连读考生无须提供;按表中内容至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或所就读的高校医院体检;“既往病史”请如实填写;要有医院结论和盖章。)

(4)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5)《江南大学招收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调查表》;

(6)《江南大学研究生硕博连读申请表》(硕博连读考生);

(7)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

(8)硕士阶段的学生证复印件和学习成绩单原件(应届考生、硕博连读考生);

(9)硕士毕业证书和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已获硕士学位考生);

(10)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复印件(在境外获得学位的考生);

(11)英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12)已发表论文复印件,获奖证明或其他可以证明申请人科研能力和水平的材料(同等学力考生必须提供);

(13)学院要求的其他材料。

注:以上材料将放入学生档案,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